

## 利未記要道略解 第卅六講

我們打開聖經，讀利未記第廿四章第1到23節，「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『要吩咐以色列人，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拿來給你，使燈常常點著。在會幕中法櫃的幔子外，亞倫從晚上到早晨，必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。這要作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他要在耶和華面前常收拾精金燈台上的燈。』」

你要取細麵，烤成十二個餅，每餅用麵伊法十分之二。要把餅擺列兩行，每行六個，在耶和華面前精金的桌子上。又要把淨乳香放在每行餅上，作為紀念，就是作為火祭獻給耶和華。每安息日要常擺在耶和華面前，這為以色列人作永遠的約。這餅是要給亞倫和他子孫的，他們要在聖處吃，為永遠的定例，因為在獻給耶和華的火祭中是至聖的。』

有一個以色列婦人的兒子，他父親是埃及人，一日閒遊在以色列人中，這以色列婦人的兒子和一個以色列人在營裏爭鬥。這以色列婦人的兒子褻瀆了聖名，並且咒詛，就有人把他送到摩西那裏。（他母親名叫示羅密，是但支派底伯利的女兒。）他們把那人收在監裏，要得耶和華所指示的話。

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『把那咒詛聖名的人帶到營外，叫聽見的人都放手在他頭上，全會眾就要用石頭打死他。你要曉諭以色列人說：凡咒詛神的，必擔當他的罪。那褻瀆耶和華名的，必被治死，全會眾總要用石頭打死他。不管是寄居的、是本地人，他褻瀆耶和華名的時候，必被治死。打死人的，必被治死。打死牲畜的，必賠上牲畜，以命償命。人若使他鄰舍的身體有殘疾，他怎樣

行，也要照樣向他行。以傷還傷，以眼還眼，以牙還牙。他怎樣叫人的身體有殘疾，也要照樣向他行。打死牲畜的，必賠上牲畜；打死人的，必被治死。不管是寄居的、是本地人，同歸一例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於是，摩西曉諭以色列人，他們就把那咒詛聖名的人帶到營外，用石頭打死。以色列人就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行了。」

### 金燈台預表教會

這裏有燃燈之例、有陳設餅、有咒詛聖名殺無赦，幾個題目。我們先說燃燈之例。亞倫是大祭司，負責管理燈。這燈在聖經裏叫金燈台。我們讀出埃及記的時候，看見金燈台是用一塊金子錘出來的，有花、有球、有盞，安置在神的面前。這金燈台在聖經裏預表教會，我們看新約啟示錄第一章就描寫大祭司要照顧金燈台，燈台上有七個盞。所以，大祭司照顧七個金燈台，就是預表基督已經作了大祭司，祂要照顧所有地上的教會。我們看啟示錄第一章第12節，描寫大祭司照管金燈台。「我轉過身來，要看是誰發聲與我說話；既轉過來，就看見七個金燈台。燈台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，身穿長衣，直垂到腳，胸間束著金帶。祂的頭與發皆白，如白羊毛，如雪，眼目如同火焰，腳好像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，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。祂右手拿著七星，從祂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，面貌如同烈日放光。我已看見，就仆倒在祂腳前，像死了一樣。祂用右手按著我說：『不要懼怕！我是首先的，我是末後的，又是那存活的。我曾死過，現在又活了，直活到永永遠遠，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。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，並將來必成的事都寫出來。論到你所看見、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個金燈台的奧秘，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，七燈台就是七個教會。』（啟一12-20）

啟示錄第二章就描寫在時代中顯現出來的七個教會。「七」代表地上的完全。我們曾經談過，在聖經裏數字都有屬靈的意思。天上屬靈的完全是「十二」；地上屬靈的完全是「七」；人的完全是「十」，因此，人稱十全十美。但神不是，神用「七」，「七」代表地上的完全，神用七個教會來表示地上七個屬靈的階段、屬靈的教會，這是屬靈的意思。「七」是地上所有的教會、都是一個金燈台。

### 大祭司經理這燈預表基督照管地上所有的教會

每一個金燈台裏面都有清橄欖油、有燈芯。古時候的燈不是電燈，都是油燈，油燈裏面就有燈芯。燈芯是捻成的，燈芯點久了以後就會結燈花（就是燈芯捻子上結成的一個疙瘩）。大祭司有金剪子、有盤子，就要剪掉燈花。因此，照管燈一定要剪燈花、加清油，讓它日夜明亮。我們在這裏就明白，大祭司照管金燈台，要剪燈花，要修理、經理這燈。所以，聖經裏說，「**基督為兒子，治理神的家**……」（來三6）教會的元首就是基督，基督負責照管教會。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基督是教會的頭。「**他要在耶和華面前常收拾精金燈台上的燈**。」（利廿四4）「**使燈常常點著**。」（利廿四2）「**亞倫從晚上到早晨，必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**。」（利廿四3）大祭司是管這燈的。

我們知道，主在所有的教會中行走。我們看啟示錄裏的異象就知道，只要奉主名聚會的地方——教會，就是一個金燈台。假如這教會不好，燈台就挪去了，大祭司也不管、棄絕它了。因此，後面有一句警戒的話，說「……**把你的燈台從原處挪去**。」（啟二5）教會不像樣、不發光了，這燈台的作用就失去了，就不是一個好的教會。我們剛才讀過啟示錄就知道，大祭司照管燈

台；教會是由大祭司來管的。假如一個教會不忠心、不好好地事奉神，這燈台就會挪去。我們再看啟示錄第二章第5節，「所以應當回想你是從哪裏墜落的，並要悔改，行起初所行的事。你若不悔改，我就臨到你那裏，把你的燈台從原處挪去。」所以，這燈台一挪去，教會就不發光了。

大祭司經理這燈台。這燈台是用一塊金子打出來的，裏面要加油（油就是聖靈）；結了燈花要修剪、剔亮（就是教會要修理）。有時候一個教會老了，就會結燈花，不發光了。一個油捻子吸清油，火就點著了；若結了燈花——上面結了個疙瘩、油凝在那兒，就把火苗擋住了。所以，大祭司要按時把燈花剪掉，要修理、收拾，叫「收拾這燈」。我們在這裏看就明白，主耶穌在教會裏，假如你從哪裏墜落，自己卻不悔改；就像啟示錄提到第一個教會——以弗所教會，起初是有愛心的，後來愛主不夠了，他們也勞碌、也努力工作，可他們不那麼愛主了，不是為愛主而事奉了，這教會就糟糕了。他們不是專專為愛主而事奉，而是為了他們的社團、為了傳揚他們自己的名譽、為了擴大自己的範圍，大家才努力工作；並且人在那裏把權，不讓基督作元首，那麼這個教會的燈台就會挪去（啟二1-7）。所以我們一定要注意，教會要愛主勝過愛一切、要有起初的愛心、要專心為主，所作的都要為耶穌的名；不是為我們，也不是我們這個人要當家、要做什麼。基督是元首、是教會的頭。這就是我們看見關於金燈台的這一幕。

### 十二個陳設餅預表以色列十二支派

底下就說到陳設餅的桌子。十二個陳設餅預表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這陳設餅只有祭司可以吃。這裏又有故事了，大衛和跟隨他的人飢餓之時，大衛就吃了陳設餅。因為他打仗打得很餓，就吃了。大衛是有君尊的祭司，神承認他是祭司。大衛預表基督，他又是先知、又是祭司、又是

君王。所以，他吃陳設餅桌子上所擺的餅，是應當的、合理的。他可以在聖處吃。在新約裏，還有一個插曲，就是耶穌基督在麥子地裏吃了初熟的麥子，法利賽人就說，「這是不應當的。」但主耶穌就用大衛吃陳設餅的故事來說明，祭司是可以吃的（太十二 1-5）。這是陳設餅的故事。

### 以色列人敬畏 神聖名的見證

下面又有一個故事，就是褻瀆神的聖名。這是不行的！在律法裏說，「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……」（出廿 7，申五 11）妄稱都不行，更不要說褻瀆了。神的名為至聖，神的名是不能褻瀆的。今天我們要明白，很多人拿神來賭咒發誓，當作平常，這都是不對的。神的聖名不能妄稱，我們一稱呼神的名，就要肅然起敬。

我們知道，神的話就是聖經。神的聖言是以色列人傳出來的。我們看羅馬書第三章，說到以色列人第一個好處。神為什麼揀選這個民族？為什麼使用他們，讓救恩從他們中間出來？因為他們有一個特點。羅馬書第三章第 1 到 2 節，「這樣說來，猶太人有什麼長處，割禮有什麼益處呢？凡事大有好處，第一是神的聖言交托他們。」神的話——聖經舊約是由以色列人一代一代傳下來的。古時候沒有印刷術，所有文字的記載都要手抄。那時候在以色列中沒有紙（古代埃及有草紙、中國也有紙），他們怎麼辦呢？因為他們是牧羊人，羊多得不得了。他們就把羊殺了以後，用羊毛去織布、紡線；把羊皮剝下來弄薄、弄軟，做成軟薄的羊皮。他們就用羊皮來抄寫聖經。所以，古代的書都是皮卷，保羅寫聖經也是用皮卷。啟示錄說，揭開那七印、展開那書卷（啟五 5）。那書是一頁一頁捲起來的，不是一冊一冊訂起來的。我們中國的傳統是訂起來

的，因為中國古時候是用甲骨（甲骨文）、用竹簡、用木片，一片一片把它們訂起來。但猶太人是用羊皮捲起來，成為一本書。所以它是一卷書，不是一本書。中國訂起來的叫「冊」，他們的叫「卷」。

古代猶太人寫聖經很實在，好像中國的太史公司馬遷一樣，記錄事情一絲不苟，無論壞的、好的，都振筆直書。這猶太人很特別，比如，聖經裏罵他們，說「以色列人是雜種」，他們也寫下來；說「他們是妓女的兒子」，也寫下來。先知罵他們、說他們不好，都記下來。他們真的就寫下來，一個字也不改。所以，神揀選這個民族，到現在猶太人很多的傳統還是一成不變。比如，以色列人頭髮周圍不准剃，還留兩個小辮子；鬍子也不剃，有些人的鬍子都留得長長的。因為前面我們讀了，說「頭的周圍不可剃，鬍鬚的周圍也不可損壞。不可為死人用刀劃身，也不可<sup>1</sup>在身上刺花紋……」（利十九 27-28）這些都不可以，他們還是一成不變地遵守。所以，聖經裏描寫以色列這個民族很特別。

但當他們寫到「神」、寫到「耶和華」的時候，要換一隻新筆來抄。你看，聖經有這麼多字，像我們讀利未記，幾乎每一句話裏都有「耶和華說」、「這是我耶和華說的」……那不得了，凡是說到「耶和華」這幾個字，就要換一隻新筆。那舊的、寫過別的字筆，就丟掉了。他們用的筆不是我們現在造的毛筆，毛筆很難造。他們的筆比較容易，是用大鳥的羽毛（翎子管）。羽毛後邊的翎子管很粗，把它削成一個筆尖，然後沾著用石墨研出來的黑墨水（那時候沒有現在的化學墨水；石墨墨水很好用，也不掉色），就寫「耶和華」這個名字。他們寫名字的時候，一定要換一隻新筆，以示尊崇。他們一個字也不改、一個字也不錯。假如寫錯了，這整張羊皮統統不要，丟掉再重來。所以，他們抄聖經的時候，真是認真而敬虔。

神揀選這樣一個民族替他寫話，就不會竄改。但若讓我們來寫，中國人有個習慣，叫隱惡揚善——所有的壞事都不寫，只寫好的。你看，現在那些大人物作傳記，都把他奉承一頓，寫得好得不得了。比如，給死人寫祭文，都寫好聽的，不寫壞事。即使他壞得不得了，還是寫得很好。這樣就不行，都失真了、都是假的了。聖經不能這樣，聖經是真正的照抄——神怎麼說，就怎麼寫。神罵以色列人，他們也照常寫，不隱藏家裏的醜事。這樣才把神的話忠實地、完全地、一點一劃都不改地傳下來。有人說「真是這樣嗎？」現在發現真是這樣。我們現在讀的以賽亞書發現了古皮卷。牧羊人在死海的一個洞裏發現了一個罈子，罈子裏有捲著的書。他們把它拿出來，都粘到一起，後來再經過化學處理。希伯來的學者、科學家（希伯來人有很多科學家，猶太人很進步，有很多從各國回來的人才），成立了一個希伯來學院（有博物館、圖書館），把這皮卷打開，用化學的方法把它慢慢弄開，把字恢復，恢復以後就發現是以賽亞書。這個以賽亞書和現代的以賽亞書完全一樣，沒有更改。只是我們在翻譯上有些出入，在原文上沒有更改、一字不差。

所以，以色列人傳神的聖言，真是確實。他們尊敬神，每寫到神的名字都要換一隻新筆。神的名不可褻瀆，他們真的做到了。我們現在應當注意這事情，在新約裏也是一樣，我們褻瀆神的名字也是大罪。所以，我們讀舊約的時候，不是僅僅去讀舊約的字句，乃是把舊約的事，變成我們在新約裏與神相交生活中當注意的事情，我們要尊重神的聖名。